附件13

海南省大数据工程领域高级职称

申报答疑

1.海南省大数据工程领域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受理范围？

受理全省大数据工程领域（数据管理与应用、系统设计与研发、数字化运营与运维、数字化咨询与服务）专业技术人员副高级职称评审（认定）和正高级职称评审。

2.需要在我省有社保缴纳记录吗？

申报人必须是在我省从事大数据工程领域专业技术工作的人员，在职在岗，社保累计缴纳时间不少于3个月。

3.任职资历和有效材料时间如何计算？

任职资历的计算时间从申报人现专业技术资格取得时间/批准日期/认定日期起（须同时被聘任），至2025年12月31日止，以周年为单位计算（期间全脱产学习、非就业状态等，扣除相应时间后计算）。

有效材料的计算时间从申报人现专业技术资格取得时间/批准日期/认定日期起（须同时被聘任），至2025年12月31日止，期间院校在读的成果不能作为职称申报的有效材料。

4.年度考核有何要求？

年度考核或绩效考核为称职(合格)及以上等次的年限不少于申报职称等级要求的资历年限，需提供单位年度考核或绩效考核登记表等证明材料。

5.继续教育有何要求？

申报人须提供当年继续教育学时证明材料（含单位加盖公章的证明书“注明：2025年继续教育完成90学时，其中公需科目不少于30学时，专业科目不少于60学时”）。

6.专业技术人员转评有何要求？

取得其他系列（专业）职称已转岗为从事大数据工程领域工作的，需转岗一年后转评相应层级的现岗位职称，且当年不得申报高一级职称。转评必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转岗证明材料（参考附件），转评前后的任职年限可以合并计算，申请转评的专业技术人员按《海南省大数据工程领域职称评审条件（试行）》执行。

7.大数据工程领域专业技术人员属于哪个职称系列（专业）？

属于工程系列，大数据专业。

8.关于落实职称制度与职业资格制度有效衔接、高技能人才与专业技术人才职业发展贯通有何要求？

对于符合有关规定的职业资格,视同具备相应系列（专业）层级的职称,并可作为申报晋升高一级职称的条件。

获得大数据工程领域职业（工种）三级/高级工职业资格（职业技能等级）证书后，在岗且从事本职业技术技能工作满2年，可申报助理级职称评审。获得大数据工程领域职业（工种）二级/技师职业资格（职业技能等级）证书后，在岗且从事本职业技术技能工作满3年，可申报中级职称评审。获得大数据工程领域职业（工种）一级/高级技师职业资格（职业技能等级）证书后，在岗且从事本职业技术技能工作满4年，可申报副高级职称评审。

上述职业资格/技能等级和所从事专业必须与大数据工程领域相关（如：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人员等）。

9.申报人提交材料未经所在单位/人事代理机构审核可以报送吗？申报人所在单位/人事代理机构的职责是什么？

不可以。申报人材料必须经所在单位/人事代理机构审核并作意见，否则不予评审。若因申报人所在单位/人事代理机构审核不严而出现弄虚作假、违规操作等行为的，将视情况追究申报人所在单位/人事代理机构，以及有关人员责任。通过劳务派遣公司申报的人员，需补充提供劳务派遣合同和加盖工作单位公章的专业技术工作证明（包含个人信息、工作时间、专业技术工作内容等）。

10.所学专业和申报专业不一致如何申报？

从事专业与所学专业不一致的，可允许按照本人长期从事专业申报职称。

11.获得海南省外职称的申报人，应如何在我省申报大数据工程领域专业职称？

对流动到我省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，应先办理流动人员专业技术资格确认，确认后再按申报要求进行职称申报。